

我最喜欢的电影 我最喜欢的季节演讲稿(汇总5篇)

在日常学习、工作或生活中，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，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，聚集在一块。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？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。

我最喜欢的电影篇一

我喜欢夏天，夏天是充满热情的、是充满乐趣的，是休闲的。

夏天我可以吃西瓜和冰激凌，冰激凌的美味让我回味无穷。西瓜一切开，汁溅到到我脸上，一舔甜丝丝的，看着那红红的瓜瓢让人直流口水。

夏天可以去河里捉小鱼~龙虾~还有螃蟹。小鱼看着真可爱，龙虾和螃蟹的钳子真吓人。

夏天可以去池里游泳。坐在游泳圈上漂着，坐在滑梯上滑下来，在水里跑步，到深水区玩。还可以蛙泳、仰泳、扎猛子，脸上都是水，多有趣啊！

夏天大雨过后，场院里积满了水，我趟着凉凉的水，“啪”一脚踏下去，水像蜻蜓的翅膀一样溅起来，真好玩。

夏天放暑假可以外出旅游。石柱山上的小蜥蜴真可爱□xx山的水帘洞真凉快，黄河里的水真叫深□xx山呀真叫高，海洋馆的生物真奇妙，动物园的动物真是本领大。世纪欢乐园的玩具真好玩儿……旅游真是人生第一乐趣呀！夏天确实有许多有趣的事情：可以吃西瓜~冰激凌。还可以捉鱼虾和螃蟹，可以游泳~趟水，出外旅游。我永远忘不了每年的夏天。

我最喜欢的电影篇二

大家好！

最近，我读了一本历险小说《鲁滨逊漂流记》，里面有一句名言，我印象很深，那句名言是“害怕危险的心理，比危险本身还要可怕一万倍。”这句名言是要让人学会勇敢，不怕危险。

记得有一次，那是晚上八、九点钟，我妈妈在算工资，我在打电脑游戏，突然，妈妈给了我一百元，让我到超市里去换零钱。我简直不敢相信我的耳朵，我那时住在乡下，不像泰兴，大半夜了大街上还热闹非凡，而在乡下，人们都已经进屋休息了，我只能硬着头皮走上了街。

在路上，路灯虽然开着，但路上一个人也没有，特别安静，不时有一辆车飞驰而过，突然，一只流浪狗窜了出来，我被吓得“哇”的叫了一声，真够吓人的，我边拍胸膛边想：我继续走，心里特别害怕，各种恐怖的事物都浮现在我的眼前，都是“吸血鬼”、“僵尸”之类的东西，这时，我想到了笛福的那句名言“害怕危险的心理，比危险本身还要可怕一万倍。”我尽可能的不去想那些东西，只想白天开心的事情，心里暗暗地想：我不怕、我不怕。果然有效，不一会儿，我就进了“百姓超市”拿出一百元大钞，买了5元吃的，壮壮胆，还又找了95元零钱。

该回家了，哪知道天已经很晚，路灯已经灭了，回去简直比登天还难。我想着那句名言，硬着头皮跑回了家。

是的，“害怕危险的心理，比危险本身还要可怕一万倍。”只要不惧怕危险，在困难面前昂起头来，就会成为一个成功者，一个英雄。我喜欢这句名言。

谢谢大家！

我最喜欢的电影篇三

我演讲的题目是《我最喜欢的一个人》。

我喜欢自己的自尊。我尊重自己，尊重自己的人格。尤其是尊重自己的选择。四年来我深深体会到作为技术工人。社会的黑暗，但是在这个艰苦中，我真正领悟到自己存在的价值。就是这点，便可证明自己当初的选择是正确的！

我喜欢自己的自信。我非常相信自己。大家都看清楚了：我是个子一般。爱情的视线远远地穿过了我的头顶。正如子弹射不中拿破仑一样，丘比特之箭也射不中我。但是我相信：我也会在一个美丽的黄昏中迎来一位漂亮的姑娘。不知为什么，生活中有很多美好的东西往往放得很高很高。但是我想：最终一定会得到自己想要的一切！

我喜欢自己的自爱。我爱惜自己的身体。有时想睡，就去睡个够；想玩就去玩个痛快。很好地休息是为了很好地工作。我爱惜自己的名誉。凡是会赢得名誉的事，我却都想试试。正如这次参加演讲一样。虽然我没有演讲家那种潇洒的风度，但我还是勇敢地走上了演讲台。至少回去之后，有些朋友会说“可以”的是对我的一种鼓励，说“不怎么样”的对我也是一种鞭策。我会重新去认识自己、塑造自己。

老师们、朋友们：干我们这一行的可谓苦矣；干我们这一行的年轻人找对象可谓难矣！因为许多漂亮的姑娘看不上我们。她们看不上的原因是说我们的工作环境差。但是我还是喜欢我自己。事情往往这样：你认为工作环境差的人，他不一定贫穷；你认为富有的人，他却不一家富有。这里就包含着深刻的哲理。

老师们、朋友们：如果有人问我：“你最喜欢谁？”我会毫不犹豫地回答：“我最喜欢我自己！”我喜欢自己的自尊、自信、自爱。一个人只有自己先爱自己才会去爱别人，才会

去爱我们的党、我们的祖国、我们的社会主义。一个人如果自己都不爱自己，那么世界上就没什么可爱可言！

我的演讲完毕！谢谢大家！

我最喜欢的电影篇四

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，也是人类文化遗产与进化的根源。下面是本站小编为你整理的几篇我最喜欢的一本书演讲稿范文，希望能帮到你哟。

说起我最喜欢的一本书，要数吴承恩写的《西游记》啦！儿时家穷，无钱便无书可读。那时喜欢读书的孩子多数都用自己的零花钱去买“小人书”，北方的城市称之为“画本”。这小人书也是我最早的少儿读物和启蒙老师，想来我在没上学的时候就已经读了“四大名著”。

在《西游记》中我最喜欢的人物就是孙悟空了，要问为什么喜欢啊！我喜欢他坚韧不屈的性格，契而不舍坚持到底的工作作风。你看他呀！不畏玉皇大帝的强暴大闹天宫，偷蟠桃，战天兵，把那天上的神仙们闹得个个灰头土脸。结果被玉皇大帝的一号保镖“如来”骗了去，反手压在了“五行山”下五百年。保唐僧西天取经孙悟空可以讲是立下了汗马功劳，上天入地，降妖伏魔。想想看，如果没有孙悟空那个唐僧不知道自己翻几道山能过几道岭，也不知道被那些妖怪吃过几遍了！可以说师徒经历了九九八十一难终成正果，孙悟空在这西行取经的四人团队中功劳第一。

要说这本书中我厌恶的人物当数这唐僧了，唐僧的前生是“佛界”的一个小人物，下凡转世以后在人间吃了几年的苦。但这一切都是“如来”他老人家安排好的，先到“基层”锻炼锻炼，再找几个人保着去西天取经，因为“如来”也知道，凭唐僧的能力西天取经的工作他是无法单独完成的。

唐僧在取经的长征路上可谓是衣来伸手，饭来张口，最吃苦的当属他三个徒弟，逢山开路，遇水架桥。所以我说，唐僧作为当时佛界的一个“关系户”，我们根本在他身上学不到什么。他只是比那三个徒弟会念经吃斋而已，就像现在的“富二代”只会炫耀自己美丽的衣裳一样。

我想，无论是在生活和学习中，我们都要学习孙悟空的精神，做像孙悟空一样的人！做实事，不浮夸，一步一个脚印踏踏实实的才能得到别人的尊重和爱戴，也才能最终享受到成功的喜悦！

我最喜欢的一本书是《十万个为什么》。

记得我上小学三年级的时候，我的身体很瘦弱，经常生病，一个月常常会病几次，吃药打针都不管用。我就经常想：我的身体怎么这么差呢？怎样改变现状呢？……。一次我和妈妈到新华书店去买书，看到一本《十万个为什么》，我想既然是十万个为什么，那一定可以找到答案吧。我怀着好奇心，拿起书翻看，一下就被这许多有趣的“为什么”给吸引住了。如“木材为什么能做衣服”，“棉花为什么能做炸药”……这些知识我连听都没有听说过。其中有一篇“为什么长跑可以增强体质？”我十分感兴趣。书中说：经常坚持长跑能调节人体各种器官的功能，增强体质。但是要坚持，不能“三天打鱼，两天晒网”我想看书中说的是不是真的，我决定用实践来证明这个观点。

每天早上，妈妈陪我到滨江公园去练习长跑。开头几天，我只跑了一圈就气喘吁吁，上气不接下气，累得满头大汗，几乎连饭也吃不下。几个星期以后，我发现跑几圈下来，我不喘也不觉得累了，体质也慢慢增强了，上课也有精神了。于是我一下就喜欢上了《十万个为什么》。

还有一天傍晚，吃过晚饭，几个小伙伴在楼下玩，有一个朋友看见我们玩地很带劲，他飞快地吃完饭，放下碗筷就和我

们一起蹦蹦跳跳，刚玩了一会，他就捂着肚子喊疼。我告诉他吃完饭后不能剧烈运动，像跑步、蹦跳等对肠胃非常不好。大家都对我刮目相看，认为我很有知识。

《十万个为什么》是知识的迷宫，它蕴藏了许多的知识，等着我们去挖掘、发现。让我们一起遨游在书的海洋里，让书丰富我们吧！

我最喜欢的一本书是《启迪心灵的钥匙》。

为了帮助我们很好地理解书中的一些文言词句，这本书还对孝、悌、忠等“八德”进行了注释。如：孝：百善孝为先。“身体发肤，受之父母，不敢毁损，孝之始也”等等。

我们的祖先早就认为教育应以德为先，这本书里的故事就很值得我们好好阅读和学习。高尔基曾说到：“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”《启迪心灵的钥匙》这本书就是我们最好不过的成长的阶梯了。

现在，学校和家长对我们读书的要求越来越高，《启迪心灵的钥匙》这本书，正是我们“读书好，好读书，读好书”的良好载体。

我喜欢《启迪心灵的钥匙》这样的好书！

我最喜欢的电影篇五

大家好，今天我要演讲的题目是《我最喜欢的一本书》。

我最喜欢的一本书？有《窗边的小豆豆》《夏洛的网》《小王子》《青鸟》《稻草人》《苏菲的世界》……这些书都是我的最爱，但最令我喜欢的还要数《夏洛的网》了。

我被夏洛为了威尔伯的生命付出了自己的生命而感动，我被它们之间那种真挚的友情而感动。是啊，只有这种朋友在心中的位置才是任何东西都取代不了的。夏洛帮助了威尔伯，不仅没有向威尔伯讨“谢谢”，还认为这是自己该做的，这种高尚的品质，让我敬佩。做为一个人，我们却没有它们那样高尚、纯洁的心灵。这也正如封面所写：一个感动了半个世纪的童话。夏洛用蜘蛛丝编织了一张爱的大网，这张网挽救了威尔伯的生命，也唤醒了我们新中无尽的爱与温情。

文中夏洛和威尔伯真挚的友谊正是我们的榜样。在我们平时的生活中也应互相谦让，互相尊重，互相帮助，这样才能与朋友建立最真挚的友谊。